



工程监理--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

类别		建议
1	名称	连平县内莞镇大陂村风貌提升工程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连平县内莞镇人民政府 地址：连平县内莞镇大陂村 联系电话：17820175113 联系人：谢辉勇
3	中介服务名称	工程监理服务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1.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：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并合法运作的法人机构，并取得合法企业工商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，且已入驻省中介超市的企业。 2. 需要回避的机构（无）。 3.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。其他要求不得超出法律法规和行业管理规定的要求。
5	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	服务内容：根据国家和地方现行相关法律、法规、政策及相关标准、规范规程的要求，完成《连平县内莞镇大陂村风貌提升工程》工程监理工作。 服务要求：应符合国家有关行业规定和行业标准，严格执行各种国家标准和规范。具有建筑工程或市政工程乙级监理以上资质
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1. 服务地点：连平县内莞镇大陂村。 2. 提供服务的时间：按合同约定。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 2. 报价方式：服务金额 62300—65000 元。 3. 计价标准：依据《连平县项目相关费用标准一览表》和地方财政定额计取，最终金额以连平县财政评审审定为准。
8	服务时间	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加盖公章后生效。本项目服务期为 30 日（自然日、工作日），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。
9	验收	1. 验收时间：工程施工结束后 15 个工作日内 2. 验收程序：项目业主自行验收、双方共同验收、委托第三方验收等。 3. 验收标准：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。 4.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：按合同约定处理。
10	结算方式	1. 一次性付款——工程完工验收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，采购人向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支付合同服务金额。（最终金额以连平县财政评审审定为准。）

11	违约责任	以双方合同约定为准。
12	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	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
13	备注	/